#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委託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辦理高屏澎東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 112年度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專業訓練(就業服務員36小時) 簡章

### 壹、計畫依據

- 一、依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「112年高屏澎東區身心障 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」勞務採購案需求書第10條第4項第3款 辦理。
- 二、依據「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遴用及培訓準則」 (108.11.12修正)第7條針對就業服務員初次進用後一年內完成身 心障礙者就業服務相關專業訓練36小時以上,成績及格取得結訓證 明,始得繼續提供服務之規定辦理。

### 貳、辦理目的

為提升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人員專業知能,藉由專業訓練促使其深入了解就服員角色與任務及增進服務品質,並符合培訓準則所規定之遊用精神與原則。

## **參、辦理單位**

一、主辦單位: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

二、承辦單位:高屏澎東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

### 肆、上課地點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活動中心6樓(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)。

### 伍、招收名額

預計招收20名,另提供5名隨班附讀名額。

## 陸、參加對象:

初次進用未滿1年,尚未參加或未全部完成「就業服務員36小時專業訓練」之現職身心障礙就業服務員。

#### 柒、錄訓順序:

- 一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轄區現職身心障礙就業服務員。
- 二、其他分署轄區現職身心障礙就業服務員。
- 三、尚未完成「就業服務員36小時」專業訓練,須隨班附讀人員。

### 捌、結訓證書核發規定

一、結訓證書核發規定:

參訓者全程參與課程,且結訓考試成績有達70分(含)以上者。

- 二、研習證明核發規定:
  - (一)未能全程參與課程,但所參訓的課程之結訓考試成績有達70分(含)以上者,發給所參訓課程的研習證明。
  - (二)隨班附讀者完成所參與課程,且結訓考試成績有達70分(含)以上者,發給該課程的研習證明。
- 三、每堂課程(上午、下午)均需簽到及簽退,以作為出缺席之依據。若遲到或早退時間超過15分鐘以上者,須請假1小時,該單元成績將以不及格計算,並取消補考或補交報告的機會。
- 四、每一堂課結束後,由授課講師出題並進行隨堂測驗,或於期限內繳 交課堂作業報告。學員隨堂成績須達70分以上才算及格,不及格者 給予1次的補考或補交作業報告之機會。
- 五、本課程結訓證書與研習證明將於全部課程結束後寄送參訓學員。

### 玖、辦理時間及課程內容

- 一、上課日期:3月2日(四)、3月3日(五)、3月9日(四)、3月10日(五)、3月16日(四)、3月17日(五)、總計6天課程。
- 二、課程安排:共計36小時,計11個課程單元;課程配當如下表:

單元	日期	時間	課程名稱	時數	講師
1	3/2(四)	09:30-12:30	職業重建概論	6	陳靜江 臺灣智青之友
		13:30-16:30	11 X 12 (1) (1)		協會理事長

2	3/3(五)	09:30-12:30	身心障礙者之 特質與就業特性	3	李中強新北市職業重
3		13:30-16:30	就業開拓與雇 主諮詢	3	建中心(新店區) 就服組組長
4	- 3/9(四)	09:30-12:30	服務對象之情 緒與行為管理	3	王宜慧 財團法人心路
5		13:30-17:30	就業諮商實務	4	社會福利基金 會副執行長
6	3/10(五)	09:30-12:30	就業服務紀錄 撰寫	3	蔡惢珍 財團法人育成
7		13:30-17:30	評估與服務計畫的撰寫	4	社會福利基金 會副執行長
8	3/16(四)	13:30-15:30	職業重建相關 法規及計畫介紹	2	楊茹憶高雄市政府勞
9		15:30-17:30	勞動市場現況 分析	2	工局訓練就業中心主任
10	3/17(五)	09:30-12:30 13:30-14:30	工作分析與職 務再設計之應 用	4	林麗珍 社團法人臺灣
11		14:30-16:30	職業輔導評量 概念及報告的 運用	2	職能治療學會 職能治療師

# 拾、報名及參加訓練其他注意事項:

- 一、本次招生對象分為全程參訓與隨班附讀兩種。
- 二、報名方式與時間:即日起除先透過網路報名外 (https://kppvrrc.heart.net.tw/index.php),另須檢附報名表 (附件一)以及相關資格文件,於112年2月15日(星期三)下午5 時前,以掛號郵件寄達或親自送達,逾期不得進入參訓資格審查。

郵寄地址:802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活動中心6樓(高屏澎東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),請於信封上註明「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專業訓練(就業服務員36小時)」以利收件。

【注意事項】:如表件不齊須補件或郵資不足等因素遭退件而逾期報名,由報名者自行負責。

- 三、錄取公告:112年2月22日(星期三)於本中心網站公告錄取名單,網址如下,(https://kppvrrc.heart.net.tw/index.php),並以 e-mail 個別通知。
- 四、學員經錄取後,需填寫錄取切結書(附件二),並遵守訓練期間相關規定。若無故未完成受訓者,上述記錄將作為後續審核該學員錄訓與否之參考。
- 五、授課當天提供午餐,課程期間請學員自行攜帶環保筷與環保杯。
- 六、錄取學員若因確診 COVID-19而無法實體上課者,受訓期間若有視 訊上課需求,得於課程前2天主動向本中心提出申請,並提供相關 證明(前述證明需參照中央疫情指揮中心頒布之居家隔離及自主防 疫指引相關規定辦理)。
- 七、相關課程問題請洽業務承辦人:吳靜怡電話(07-7172930 #2306), 電子郵件:vickyashin168@gmail.com,傳真(07-7275203)。

## 拾壹、交通訊息:

- 一、自行開車者可停車在學校外圍,凱旋路(每次30元)、和平路(一 小時30元)、同慶路(一小時30元)。
- 二、從高雄火車站:搭乘火車者,可於高雄火車站搭 52 路公車,於文 化中心(和平一路)站下車,再步行約 4 分鐘即可到達,72 路公車可 於師範大學門口下車,再步行至高屏澎東區身心障礙者職重服務資 源中心(請參考附圖一)。
- 三、從高鐵左營站:請搭乘高雄捷運紅線(往小港方向)至美麗島站再轉搭橘線(往大寮方向)至文化中心站3號(高雄師範大學)出口,約步行10分至本校(請參考附圖二)。
- 四、從小港機場搭乘公車:請搭乘201號公車,在五福一路文化中心下

車,再步行至高雄師範大學。從小港機場搭乘捷運:請搭乘高雄捷 運紅線(往岡山方向)至美麗島站再轉搭橋線(往大寮方向)至文 化中心站3號(高雄師範大學)出口,約步行10分至本校(請參考 附圖二)。

附圖一: 高師大平面圖



附圖二:文化中心站捷運平面圖



### 附件一

#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委託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辦理高屏澎東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 112年度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專業訓練(就業服務員36小時) 報名表 身份別:□全程參訓者 □隨班附讀者

	身份別:□全	程多	訓者		附讀者					
	(-)	(一) □全程參訓(11個單元;36小時)								
報名		(二) 隨班附讀補課者,請自下列勾選擬報名的補課單元:								
	□單元1	]單元1:3/2全日		□單元2:3/3上午 □單元3:3/3		□單元3:3/3下	午	□單元4:	3/9上午	
場		□單元5:3/9下午		□單 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	元6:3/1	10上午	□單元7:3/10	下午	□單元8:	3/16下午1
□單元9:3/1		5下午2 □單元10:3/17上午 □單元11:3/17下4				7下午				
	•		I				1	1		
<b>服務單位</b> (請填寫全名)						<b>職稱</b> (請填寫完整)				
中文姓名						身份證字號 (製作證書用)				
生日		民國	年	月	日	性別	□男	□女		
聯絡電話		辨公室	:							
	19F WG 10 10		手機:_				<b>配 1 15 7</b> 用			
學歷		學校名稱: 科系(所)名稱:								
研習證明郵寄地址		郵遞區號: 地址:								
工作內容							餐點	□葷 □	]素	
其	<b>共他待協助需</b>	В助需求 □否 □是,請說明:								
應檢附文件	1. 報名文件: □報名表(附件一) 及 □切結書(附件二)									
	應檢附文件	檢附文件	<ul><li>2. 資格證明文件:(依據參訓身分別勾選並檢附)</li><li>(1) 現職就服員全程參訓:□在職證明</li></ul>							
			(2) 隨班附讀者:□已完成課程之證明文件影本							
審核文件		□ 正取第位 □備取第位 □ 未錄取,原因為:								

附件二

# 112年度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專業訓練(就業服務員36小時) 錄取切結書

本人\_\_\_\_\_\_,報名參加「112年度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專業訓練(就業服務員36小時)」,經審核後確定參訓。並於受訓期間內,本人願意遵守下列規定及要求:

- 一、報名文件如有不實,願意放棄錄取資格,並繳回已發給之結訓證書或研習證明。
- 二、本人於受訓期間內願意遵守下列「出勤管理」、「成績考核」及「注意事項」。

### 出勤管理

- 一、全程參與課程訓練,非特殊原因不得請假,學員符合結訓標準,核發結訓證書。未能全程出席之學員,依規定核發研習證明。
- 二、請假需填寫假單及檢附相關證明。
- 三、無故缺席,成績以不及格計,並取消補考或補交報告之機會。
- 四、每堂課程(上午、下午)均需簽到及簽退,以作為出缺席之依據。若遲到或早退時間超過15分鐘以上者,須請假1小時,該單元成績將以不及格計算,並取消補考或補交報告的機會。

### 成績考核規定

- 一、每一堂課結束後,由授課講師出題並進行隨堂測驗,或於期限內繳交課堂作業報告,未於規定期限繳交者,皆以不及格計。
- 二、學員隨堂成績須達70分以上才算及格,不及格者給予1次的補考或補交作業報告之機會。

### 證書發放標準

- 一、學員全程參與課程及成績須達70分以上,發給結訓證書。
- 二、未達前述條件,成績須達70分以上、依所參與課程時數發給研習證明。

#### 注意事項

- 一、本專業訓練課程免費,上課請自行攜帶環保杯。
- 二、教室為中央空調系統,請自行攜帶保暖衣物。

申請人簽章:

(請錄取學員2/24(五)前傳真或 Email 並來電確認,並於3/2(四)開課當天繳交正本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